天弘庆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3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庆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庆享	
基金主代码		01080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2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天弘庆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庆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03月04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庆享A	天弘庆享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803	01080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81	1.0162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2,580,397.90	2,577.85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0	0.09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03月14日
除息日	2024年03月1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03月1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其红利按2024年03月14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转换后的基金份额将于2024年03月1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4年03月18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4年03月1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行选择。未选择分红方式的,则默认为现金分红。

3.4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和各销售机构查询当前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需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前通过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最终分红方式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提交的本基金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向各销售机构逐一提交分红方式变更申请。

3.5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最低现金红利发放限额1.00元(不含1.00元)时,注册登记机构则将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6 基金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若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下,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3.7咨询方式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客户服务电话:95046。

(2)销售服务机构:详见本基金官网列示。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二日